



沙田區議會

衛生及環境委員會
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三日
會議報告

(1) 委員會討論：

- (i) 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提交的“沙田區興建骨灰安置所設施”，並通過以下兩條臨時動議：

“石門靈灰安置所將設置約 40,000 個骨灰龕位，於春秋二祭會將有不少市民前往拜祭，由石門站前往靈灰安置所距離超過 500 米。就此，沙田區議會衛生及環境委員會要求政府興建一條有蓋行人通道接駁由安耀街、安睦街、安興里至石門靈灰安置所內，以便利市民，同時亦有助引導掃墓人士使用集體運輸工具，減輕春秋二祭的交通壓力。”(一致通過)；以及

“背景

石門靈灰安置所將設置約 40,000 個骨灰龕位，並設有紀念花園、春秋二祭會有不少市民前往拜祭。政府估計約有六成人士會乘坐鐵路到石門站，再步行至靈灰安置所，餘下四成會使用其他交通工具。

毗鄰的碩門邨一、二期人口估計有 15,000，對外交通主要依靠鐵路及小巴，預見日後在拜祭的高峰期會有大量前往石門靈灰安置所的市民會乘搭小巴，而小巴的載客量明顯不足以應付突增的人流，而導致碩門邨居民乘車困難。

另外,由石門站前往靈灰安置所距離超過 500 米，而且有一段長長的斜路,對行動有障礙的人士前往拜祭亦非常不便。

動議

沙田區議會衛生及環境委員會要求政府在石門靈灰安置所啟用後，於拜祭的高峰期增設穿梭巴士往返石門靈灰安置所至沙田站，以減少對周邊居民出入的影響，並能鼓勵拜祭人士減少使用私家車輛，同時照顧行動不便的人士前往拜祭。”(一致通過)；

(ii) 水務署、衛生署、醫院管理局和屋宇署就“沙田及馬鞍山供水系統情況”提問作出的回覆；以及

(iii) 環境保護署和食環署就“有關推行廢電器電子產品生產者責任計劃問題”提問作出的回覆。

(2) 委員會通過：

(i) 委員會轄下工作小組二零一八至二零一九年度工作計劃及撥款申請修訂；

(ii) 二零一九年委員會會議日期；

(iii) “《要求食物環境衛生署修訂誘蚊產卵器指數調查地區名稱》”的動議：

“背景

近日沙田區誘蚊產卵器指數升至警戒水平，引起市民的關注。沙田分為 4 個調查地區，包括「大圍」、「馬鞍山」、「禾輦」及「圓洲角」。這四個地區名稱當中，唯有「禾輦」和「圓洲角」與小區名稱相同，容易引起市民誤會監控的範圍過於狹小。

動議

沙田區議會衛生及環境委員會要求食物環境衛生署修訂誘蚊產卵器指數調查地區名稱，「禾輦」改為「城河西」及「圓洲角」改為「城河東」，以方便市民識別。” (27票贊成，三票棄權，兩位委員沒有投票)。

(3) 委員會備悉：

- (i) 政府部門就上次會議所議事項的回覆；
- (ii) 工作小組報告；
- (iii) 二零一八年沙田區滅蚊運動(第三期)；以及
- (iv) 沙田區環境衛生服務統計概覽(截至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沙田區議會秘書處

STDC 13/20/40

二零一八年九月